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文件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文件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Zijin Mining Group Co., Ltd.*
紫金礦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一家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代碼：2899)

公告

有關收購NORTON GOLD FIELDS LIMITED的FIRB批准及北京市發展改革委的核准

紫金礦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已收到澳大利亞外國投資審查委員會（“FIRB”）的通知，FIRB按澳大利亞聯邦政府的外國投資政策，對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收購Norton Gold Fields Limited所有已發行股份權益沒有異議。該通知屬無條件並有效12個月。據此，本公司(透過其附屬公司金宇（香港）國際礦業有限公司)於2012年5月31日的收購執行契約中場外收購要約（“要約”）所指的FIRB批准條件現已達成。

另外，本公司亦收到北京市發展改革委對該要約的核准，但仍需要等待中國的其他監管機構必須的批准。

截至本公告日，本公司尚未確認在收購執行契約中約定其他條件(包括中國的其他監管機構必須的批准)的實現。

本公告乃本公司自願作出。

本公司董事會提醒投資者及股東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須謹慎行事。

截至本公告之日，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陳景河先生（董事長）、羅映南先生、邱曉華先生、藍福生先生、黃曉東先生、鄧來昌先生，非執行董事彭嘉慶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蘇聰福先生、陳毓川先生、林永經先生及王小軍先生。

承董事會命
紫金礦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陳景河

2012年7月13日中國福建

*本公司之英文名稱僅供識別